表十四

東南科技大學 學年度學生專業實務實習頒發實習單位感謝狀申請表

實習性質：□暑假實習 □寒假實習 □學期實習(時數、課程學分依系訂實施要點規定)

寒暑假實習時數及學分：□108～213小時 1學分 □214～319小時 2學分 □320小時以上 3學分

實習期間：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實習單位 |  | 實習生姓名 |  |
| 實習部門 |  | 系別班級 |  |
| 實習部門主管 |  | 學生學號 |  |
| 實習部門電話 |  | 輔導(申請)老師 |  |
| 實習部門地址 |  |
| 實習單位輔導學生熱忱…等事蹟 |   輔導老師簽名： |
| 系主任意見 |  系主任簽名： |
| 備註 | 1. 請輔導老師依事實填寫實習單位輔導學生熱忱…等事蹟。
2. 申請表經系主任、院長等核可後交研發處實習就業組彙辦。
3. 感謝狀製成後由研發處郵寄給實習單位，或交由輔導老師轉送。
 |
| 輔導(申請)老師 | 系主任 | 院長 | 實習組組長 | 研發長 |
|  |  |  |  |  |

3-8030-014A